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325

桃園市龍潭區中豐路上林段418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簡惠芳

電話：03-3322101#6308

電子信箱：1001813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有限責任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員生消費合作社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團字第10900863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保證責任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檢送「第97屆國際合作節合作事業微電影徵選及繪畫比賽(含四格漫畫)參賽辦法」1份，請貴社鼓勵社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原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保證責任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109年3月27日109農聯企字第0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賽辦法請逕自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www.ftpac.org.tw>，電話：04-26937806。
- 三、活動期限自即日起至109年5月31日止(以郵戳為憑)，投稿請寄至432台中市大肚區王田里興和路326號「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」收，註明「合作事業繪畫比賽」或「合作事業微電影徵選」。

正本：有限責任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員生消費合作社

副本：

市長鄭文燦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